

2025年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教学成果奖申报项目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填表时间:

[illegible]

分管研究生教学副院长签名：

注：1. 成果类别代码组成形式为：abc，其中：
ab：成果所属门类代码：哲学—01，经济学—02，法学—03，教育学—04，文学—05，历史学—06，理学—07，工学—08，农学—09，医学—10，军事学—11，管理学—12，艺术学—13，交叉学科—14，其他—15。 c：成果属研究生教育填1，本科与研究生共用[* 本科与研究生共用教学成果只能选择高等教育（本科）或高等教育（研究生）其中之一申报。]*填2。
2. 实践检验期应从正式实施（包括试行）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，单位为年。